負責任礦產採購政策

Responsible Minerals Sourcing Policy

為落實負責任的礦產採購方式,支持人權與永續發展,艾爾斯公司承諾遵循負責任商業聯盟(RBA)之標準,並持續監督與改善與衝突礦產來源相關之議題。艾爾斯公司避免直接或間接資助位於衝突影響與高風險地區之非法組織,確保錫(Tin)、鉭(Tantalum)、鎢(Tungsten)、金(Gold)(3TG),以及鈷(Cobalt)、雲母(Mica)、石墨(Graphite)、鋰(Lithium)、鎳(Nickel)與其他金屬之來源符合本政策要求且可追溯。為此,Winstek 做出以下承諾:

- 一、依循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發布之《衝突影響與高風險地區礦產供應鏈盡職調查指南》,採行可被稽核與驗證之盡職調查框架;並:
- 要求供應商回覆責任礦產倡議(RMI)的 CMRT(Conflict Minerals Reporting
 Template)與 EMRT(Extended Minerals Reporting Template)揭露表單。
- ・據以審閱、彙整與保存資料,持續進行供應鏈風險監測與管理。
- 二、清楚溝通並要求供應商確保產品中金屬之來源可追溯且符合本政策,以確保整體供應 鏈免於衝突礦產。
- 三、绣過以下方式落實供應鏈的衝突礦產管理:
- ●制定衝突礦產政策
- ●不購買從衝突地區來的衝突礦物。
- ●要求供應商簽署《無衝突金屬宣告書》

要求供應商提供的原物料中不得間接或直接使用衝突礦產,必須遵循無衝突礦物的要求。如發現供應商之產品中有使用衝突礦產時,將採取必要措施停止使用該等衝突礦產。